

# 内蒙古万正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万正康和山庄 A 区、B 区变更方案批前公示

## 一、基本情况

经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康巴什区分局研究拟对内蒙古万正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万正康和山庄 A 区、B 区变更方案进行批前公示。万正康和山庄 A 区位于康巴什北区经三路西南，滨水东路东北，支路七西北 G-07-22b 地块，万正康和山庄 B 区位于康巴什北区乌仁都西路西南、田园路东北 G-07-22a 地块。具体变更内容为：

（一）调整万正康和山庄 A 区、B 区公共配套用房位置。调整后公共配套用房在康和山庄 A 区、B 区整体平衡，建筑面积未变化。

（二）调整万正康和山庄 A 区、B 区部分楼栋地形高差。万正康和山庄 A 区、B 区部分楼栋前后高差在 3 米以上，为优化地形坡度，建设单位拟将万正康和山庄 A 区的 14#、15#、16#、17#、18#、19#、20#、23#、24#、26#、27#楼，万正康和山庄 B 区的 38#、45#、46#、47#、48#、49#、50#、51#、52#、53#、54#、55#、56#、63#楼共 25 栋住宅南侧室外标高降低 0.6 米，调整后楼栋南侧地下室侧墙部分露出地面作为窗户使用。

(三)增加万正康和山庄A区、B区地下配电室面积。建设单位拟将万正康和山庄A区23#楼地下变电室面积增加62.12平方米，万正康和山庄B区37#楼地下变电室面积增加178.94平方米，合计地下室面积增加241.06平方米。

## 二、公示方式

(一)康巴什区政府官网

(二)项目现场

## 三、公示时间

2025年5月22日-2025年5月30日(7个工作日)。

## 四、意见建议反馈渠道、方式

在公示期间，有关单位或个人对该项目审批有任何意见或建议的，可反馈至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康巴什分局。

联系电话：0477-8595880

地址：康巴什区乌兰木伦东街3号

附件：内蒙古万正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万正康和山庄A区、B区变更方案附图

鄂尔多斯市自然资源局康巴什区分局

2025年5月22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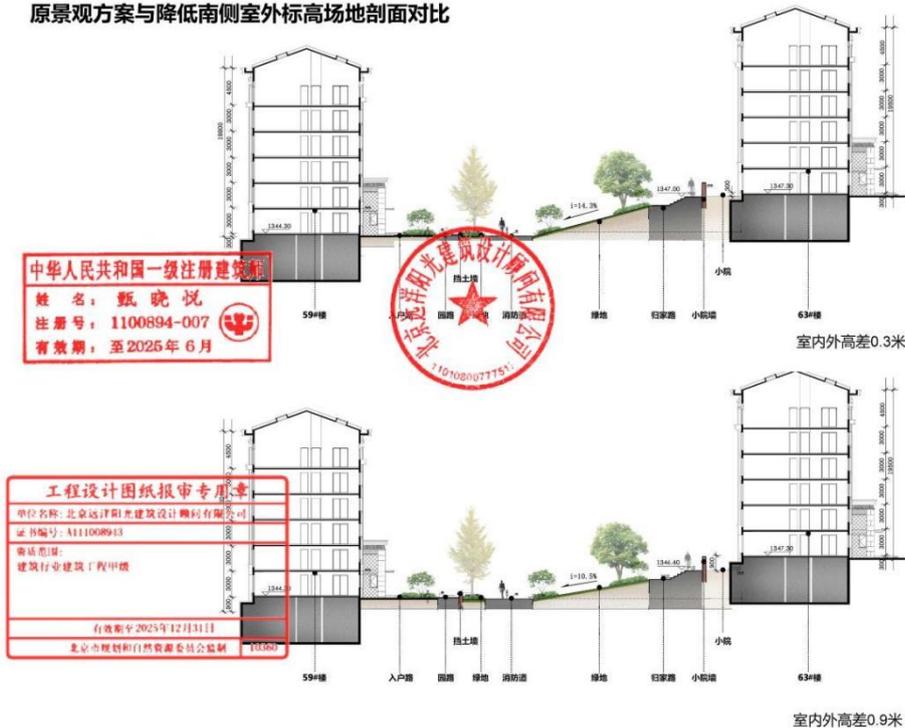
# 附件

## 公共配套用房调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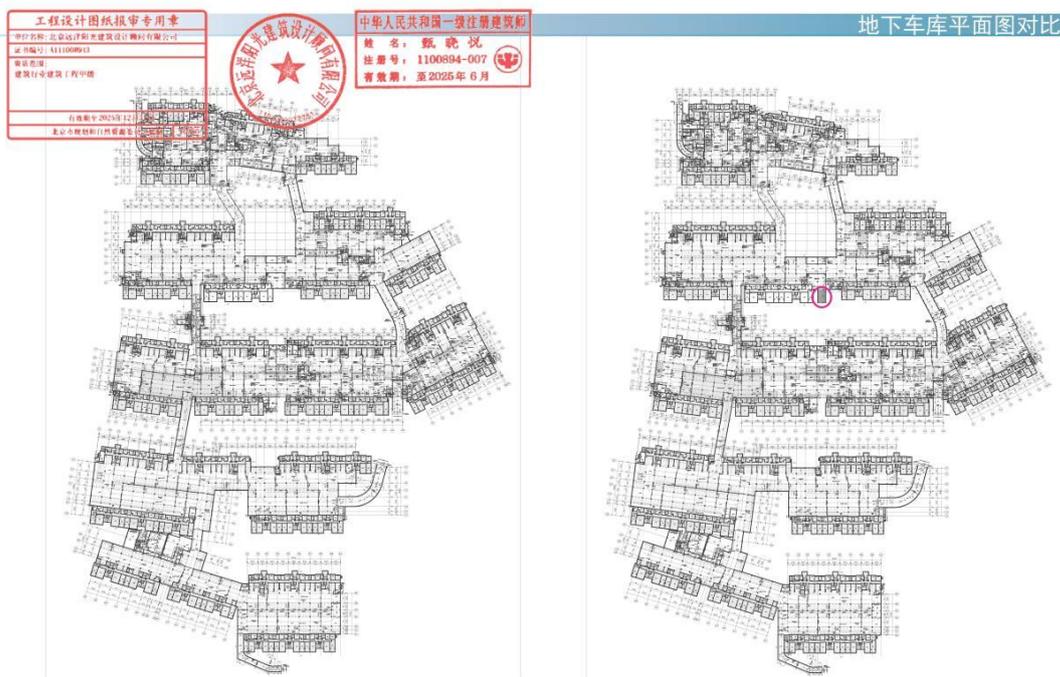


## 部分楼栋地形高差调整

原景观方案与降低南侧室外标高场地剖面对比



# 地下配电室面积调整



变更后 23# 住宅楼旁地下变电室面积增加 62.12 m<sup>2</sup>



变更后 37# 住宅楼旁地下变电室面积增加 178.94 m<sup>2</sup>